

“正要怪我那老祖宗……祖宗们哩！”我笑道，“他们欠女人太多了，要我一个人偿还！”

可惜我没资格享受樊楼。且说那天晚上我斗胆闯樊楼，决意狠心乐它一回，把守却要我交一种馆券。那券是官府专门发给官员的，我一个白衣举子哪会有那玩意儿呢？我只能在门外远远地望望，咽咽口水，狼狈走人。我想父亲肯定会有，可他藏哪儿呢？我悄悄找了好些天，没发现半点踪影。我只能在心里想：很快……等我及第为官，我也会有一沓沓馆券！

京城是人欲横流最炽热之地，可又像母亲的龙门，是举子鳞化的必由之道。所以，父亲要我们兄弟尽可能留在闽北老家，为了科举才让我们到京城。可城里哪是读书之地啊！我怕父亲那张凶神恶煞的脸，又割舍不下灯红酒绿。女人还好说，只要没拿双，谁也不能说我怎么了。酒可不好办，擦不干洗不净，偷偷溜回自己房间了还会让父亲嗅到。父亲其实很能喝酒，但一般不喝，所以特别敏感，可我……可我偏偏像猫一样禁不了偷腥。

父亲生气了，肯定生大气。我埋着头，偷偷抬起眼窥见他那张白净的脸变黑，伸张了巴掌随时要掴我的样子。可他没有打我，他从来没有像打我母亲和兄长那样打过我。他长叹一口气，狠恶恶吼道：“明天滚回去，别在京城给我丢脸！”

晚上，全家男女老少端坐大厅，听父亲讲《论语》之类的书。这是几十年的老规矩了，其实我们不爱听，敢怒不敢言。我缩成一团，觉得特别冷，但不敢打战。第二天一早，母亲照例早起，亲手凿破坚冰，做粥给奴婢吃，热身后才让她们下床干活。父亲看不过意，劝道：“北方不比我们南方，这么冷，你何苦呢！”母亲说：“让她们先暖暖身子，做事更麻利！”父亲发脾气说：“她们什么人，你什么人？你怎么不识抬举！”母亲幽然说：“我习惯了，不觉得冷，自有其乐！”母亲太善良了！也许正是这善良打动了父亲，所以他对她不至于更糟，不再反对她为奴婢做粥，只顾履行自己的家规。每天一早，他率儿孙子在大厅揖拜祖宗，由我们兄弟轮流领诵“廉孝辉先烈，诗书启后贤。雅儒崇善庆，俊秀守纯全”之类祖训。仪式完毕，各自回房读书。

这天早上拜完祖，我没心思看书，等着父亲把我赶回老家。来叫吃早饭了，我装着没听到。等家里完全安静下来，母亲来叫我才出门。她坐在饭桌边，边看我吃饭边抹眼泪，边数佛珠边数落我。她甚至轻声但是生气地说：“索利克，你身上还从外面带回来什么气味，我也是女人，你别以为我不知道！”

没什么好争辩，我什么也没说。最后，她说父亲改变了主意，要我到嵩阳书院好好苦读一段时间。下次再考不上，就真不管我了。我不能不依，一赌气马上走。

嵩阳书院闻名天下，京城的书院也无一能比。更重要的，这书院院长邓

下，刚下又坐上，让我贪婪地看了一遍又一遍。毕竟心虚，我斜睨一眼芹娘，她正侧目我。她随即愠怒说：“叫你去就去，小小姑娘不听话！”

虫虫只得听芹娘的，噤着嘴去。

等了好久虫虫才出来，我们以为她不高兴。紫儿打趣说：“你是不是塞了私活，让孔夫子帮你嫁个状元郎啊！”

虫虫说她拜了又拜都是为了我中个大状元，让我好感动。芹娘和紫儿鼓噪我怎么感谢她。我想了想，瞥见路边海棠怒放，娇艳无比。欲开未开的花蕾色泽深红，已经绽放的粉红，深浅相间，浓淡有致，让我联想到少女，红日已高，她却慵懒梳洗，脸上的胭脂尚未抹匀，妩媚可爱。我心头一动，摘一朵海棠花插到虫虫的髻髻上，说：“我填首《木兰花》吧！”

我这《木兰花》写美人与海棠，最后唱道：

美人纤手摘芳枝，插在钗头和凤颤。

她们听了叫好，芹娘和紫儿都说我爱上虫虫了，笑得她脸面绯红，转过身去。我呵呵笑着，未置可否。

我在欣乐楼又住下，人在紫儿这，心在虫虫那。我自己也觉得有点儿过意不去，但是无奈。

我跟昨晚一样坐在乐工的前台角落，专注虫虫。没想到，同样的舞，她却不再踏响木屐，两眼只望别处。难道她不知道我坐这？不可能！我跟她打过招呼。她是故意不理我！那么，真不想理我，还是故作姿态？我一会儿觉得好像是，一会儿又觉得好像不是，心慌意乱……

甚至，我在过道在门前等着她搭讪，也只是不冷不热地笑笑，躲闪而去，像躲街头流氓地痞一样。我扫兴极了，决心不再自作多情，坚定地回去！

次日一早我便起床。紫儿也醒来，亲手帮我忙乎，像老娘一样边忙乎边唠叨我回去后要专心读书。我们依依不舍，长拥久吻。她要送我下楼到大门，我劝阻说：“你还没梳洗，留步吧！”

“那你等等，我先擦把脸！”紫儿说着转身。

我边走边说：“不用了，你继续睡吧！”

万万没想到，虫虫和阮哥等在大门口。我不敢设想她来送我，却又猜不透她为何一大早在这，一时讷言，只是讪笑。

“听闻才子要远行，特来一送。”虫虫灿烂一吐信子。

“谢谢虫虫姑娘！”我与虫虫执手作别。虫虫一身素衣，一脸素面，但是神情清爽，我觉得将她比为凌波仙子十分贴切。青楼女子一般昼夜颠倒，临午才起。她如此早起，情义意重啊！我领受了，却一时不知如何表达我由衷的感激。“请回吧，有些凉，请多保重！下次来，我一定先看你！”

开始那段时间，她见欣乐楼日日灯红酒绿，歌舞升平，又有那么多富贵的男人捧场，还以为到天堂了。稍微一久，她就觉得不安。有天，一个老妇人蓬头垢面乞讨到欣乐楼，泣诉道：“你们肯定听过秦妙观这名字吧，我就是啊！”一听秦妙观的名字，好几个人都想起来，因为常有人说起二三十年前那个名倾京城的美妓，很多画工画她的像去卖，但不敢相信会是眼前这人。芹娘怔了怔，给一把碎银，命人将她领出去。秦妙观三番五次来，芹娘只好门都不让她进，她却留在了虫虫心里头。

虫虫读书读到汉成帝宠妃班婕妤的故事，恐惧极了。班婕妤美艳风韵，多才多艺，贤德也有口皆碑，受皇上宠幸。可惜好景不长，来了更能歌善舞而又善于邀宠的赵飞燕，班婕妤便受冷落，只好急流勇退，在寂寥中了度残生。班婕妤写有《怨歌行》，以扇自喻，炎夏时扇不离手，入秋便入箱。虫虫马上联想到秦妙观。她觉得青楼女子以色事人，色衰是迟早的事，如扇的命运也就难逃。她恐惧不已，决意趁早出逃，从此非常留意可靠的男子。就是在这种时候，让我遇上……

虫虫诉说的时候，忽然感到左手痒，抓了抓，撩起袖子伸到灯前查看，发现一只蚂蚁。她轻轻将它吹了，怨道：“都怪我，糖没放好，到处蚂蚁！”

妍妍连忙说：“我今天到处都擦过一遍了！”

我笑道：“谁让你叫虫虫呢！”

“本来，我艺名叫‘艳艳’。是秋扇提醒了我，我才改名虫虫。我觉得，我就像虫子那样渺小，那样寻常，那样脆弱，但我又想毕竟是人，有情有义，多少总有一些把握自己命运的能力，我不能像小虫子那样无奈，那样无助，那样无望！”

我叹道：“想不到，你一个小女子，对自己的命运有着如此清醒的认识！”

“一命二运，命好不如运好。”她直言不讳说，“现在，我只希望能幸逢一位贵人！”

我叹道：“可是……这种地方……这种地方哪来什么贵人啊！来这种地方的人……不瞒你说，我也是隐名埋姓，自己都觉得不可见人，逢场作戏……”

“不，你不一样！姐妹们都说，你是个很死气的人……书呆子……凡事较真……”

“其实……唉——！我也只不过一个喜欢寻花问柳、依红偎翠的男人……”

“她们说，你像块彩云，放荡不羁，飘忽无定，但总是在天上，不会堕落到地上……”

虫虫一番肺腑之言，让我感动不已。我直言相告：妻子前几年死于难产，自己目前忙于迎考，尚未续娶。我热吻着她说：“金榜题名之时，便是我迎娶你之日！”

投之以果”也是常有的事。然而，这等好事跟我无缘！虽然……坦白说，在人流中挤来挤去，不时地碰着女人那温柔的胴体，有时明显感觉是乳房，立时有种快感，但她们不会青睐我。她们只看外貌，看不出我的才华，没半个美女肯把果投向我。所以，我更迷恋青楼。只有青楼的女子不嫌我没有宋玉那样的外貌，又没钱没权。我满腹诗书要为她们的洋溢，为她们喷发！可是，为了讨皇上欢心，尽管我不喜欢元宵的美女，也要填欢天喜地的词：

禁漏花深，绣工日永，蕙风布暖。
 变韶景、都门十二，元宵三五，银蟾光满。
 连云复道凌飞观。
 耸皇居丽，嘉气瑞烟葱蒨。
 翠华宵幸，是处层城闾苑。

龙凤烛、交光星汉。
 对咫尺鳌山开羽扇。
 会乐府两籍神仙，梨园四部弦管。
 向晓色、都人未散。
 盈万井、山呼熬抃。
 顾岁岁，天仗里、常瞻凤辇。

这是一幅浓墨重彩的盛世画卷，想必皇上会喜欢。

果不其然！鼓子花说：“皇上看了好高兴，还让大臣传看。我特地打听
 了，一个叫晏殊的，知道吗？”

“知道，那真是大才子……神童！”

“他说你这词承平气象，形容曲尽，用赋体铺叙宫室都城，很不简单！”

“多谢夸奖！”

“还有个杨亿，知道吗？”

“更知道啦！也是神童，还是我闽北老乡，常到我家喝酒，早知道！”我告诉她一件趣事：小时候，杨大人到我家吃饭，我会给他夹菜，他乐呵呵表扬我很懂礼貌之类，还夹一块肉给我吃。我吃肉吃怕了，夹还给他，并一本正经说：“子曰‘割不正不食’！”大人听了大笑，说我真聪明。可我聪明过头了一些，竟然接着问：“只吃方块肉，那谁吃他剩下的零零碎碎边边角角呢？”父亲听了很生气，说我对圣人不恭，当场要打我。杨大人连忙劝阻，表扬说我思维灵活，说说无妨。

“杨亿说，你这词充满盛世情调，真实地再现了元宵之夜的热闹景象，堪称史诗！”

都相当华美，料他杨某、晏某之流也写不出，皇上还有什么可挑剔？

兴犹未尽，我倒出酒，冷冷地灌下两大碗，浑身立时清醒许多。我又挑剔着看两遍，实在找不出什么欠缺，才满意地上床。我敢肯定，皇上会对我这词满意！只是……只是鼓子花病了，或者说皇上出巡，得多等两天三天。到时候，皇上一高兴，说不准也会像杨亿、晏殊那样，特召面试，赐我进士，而我不是少年得志所谓“神童”，有着丰富的生活历练，可以直接担当大任……

届时，皇上如果问我，我该说些什么呢？我说我要统兵，横扫北疆，大洗澶渊之耻！或者，我要主持礼部，革故鼎新，杜绝遗贤，让普天下有志之士都能尽其才……不过，我也要坦诚说我喜欢美酒和美女……对了，首先要恳请皇上赐我千百两银子，让我赎出我的凌波仙子！让我和她明媒正娶，在家办婚典，一拜天地二拜父母……不，要一拜天地二拜皇上，因为是皇上出的银子……就这么想着入梦。

我坚信我的词能够打动皇上，像给虫虫送新词一样坚持每天到香茵酒肆打听鼓子花的讯息。这里的客人比欣乐楼的客人更低贱，连丧魂落魄的学子都不屑一顾，清一色的车夫、马夫、肩夫之类，一张张脸又油又粗，衣着褴褛，大声猜拳，大碗喝酒，脚架到凳上，手抓菜肴，与这简陋的店及丑陋的妓女非常协调。然而，除了衣着稍好些，我这张连我自己都讨厌的脸与这一切也协调，我还觉得比樊楼之类更自在。我不能只是来探问鼓子花，也不想再找妓女鬼混，但不想喝也得喝碗酒，给老板做点儿生意。这样，老板视我为老顾客，总是笑容可掬。

有天，老板终于递上一封信，说是媚娘要求转交给我的。这信非同寻常。我们当时的笺纸有好多种，如果详细给你道来，你肯定会嫌我啰唆。单说一类金银笺吧，就是在笺纸上加金银装饰，也分好多种，比如洒金、印金、缕金等等。洒金笺就是在纸面上用胶粉施以细金银粉或金银箔，使之在彩色粉蜡笺上呈金银粉或金银箔的光彩，富丽堂皇。媚娘——鼓子花给我这信，就是用洒金笺写的，令我两眼一亮，心花怒放。鼓子花……不，应当称媚娘，她尊贵的身份不容再疑了！我迫不及待看文字。这信没头没尾，只是简单写着：

让你久等了，请谅！你也太大意了，怎么开头就用“渐”字呢？更糟的是，“宸游凤辇何处”乃先皇挽词，你居然不知道！再说“太液波翻”也不好，你为何不写“波澄”呢？皇上看了挺不高兴，你还得靠自己多努力。我不会再来了，请不用再等我。

我看了直冒虚汗，恨不能……恨不能……这这怎么可能呢？“宸游”是指

那些中看不中用的金钗之类真是麻烦，害我焦躁地等了好一会儿。可是，当我第二次抱起她时，她又要我先将灯熄了……

灯刚熄，随即响起敲门声，敲个不停。我问是谁，回答是紫儿。我说：“什么事，明天再说！”

“再陪我喝一杯酒也不行吗？”

再喝半杯也不愿意！可我知道这女人的脾气，只好穿衣开门。哪想到，她带的不是一杯而是一坛，跟我喝了一杯还要跟我的凌波仙子喝一杯，然后又跟我喝跟她喝，没完没了。春宵一刻值千金，怎么连这点小道理都不懂？我越来越忍受不了。可我又觉得内疚，不得不强忍。实在忍不下了，我暗示我的凌波仙子，叫她先躲开，可是迟了，她也醉了。她们越喝越起劲。我夺了她们的杯子，可她们抱成一团说胡话，然后又滚成一团睡着……

第二天一早，我醒了，看她们还睡得酣，自己先起床到外面散步。回来时，紫儿一见我就一边逃着走一边道歉，说不小心喝醉了。我觉得她是成心的，哼一声没理她，只觉得我这辈子欠她的都用这一夜还清了，只想决不浪费后两夜。

我的凌波仙子在镜前着妆。花窗开着，几缕灿烂的阳光斜斜地照到她袅娜的身上。我立即从背上将她揽住。她惊叫道：“别弄乱我的头发！”

我小心地吻她：“醒来为何不叫我？”

她继续忙她的，“让我梳完好不？”

我只好松开手。抬眼时，从铜镜中瞥见我和她的头像，觉得太不相称！她是那样漂亮，一脸嫩稚，而我一脸憔悴，须发已有些发白。我真替她感到委屈，替自己难过。好在这不是一天两天的事，我早已接受，她肯定也已接受。郎才女貌，才子佳人，天经地义，绝妙无比！

我踱了几步，到窗前，本想远眺，却被下方的芍药吸引。那花开了，一样芍药开出或纯红，或纯黄，或纯白，或金盏玉盘，或金盏红盘，或红白相兼，或金白相兼，绚丽缤纷。又有的像荷花，有的像菊花，有的像蔷薇，有的像绣球，有的像皇冠，有的千层阁，形态各异。难怪人们说“俯看牡丹坐看芍药”，难怪人们植芍药要连片。芍药不多不能得其妙。我突然想，一样的女人，不也多姿多彩么？看来，这么大花圃只种一片芍药是有深刻用意的。遥想当年，李白写芍药与杨贵妃“名花倾国两相欢”，乐得唐玄宗合不拢嘴。唐玄宗一乐，说芍药花香能醒酒。何况芍药还是妇科良药，看来再没有比芍药更适合青楼妓馆了！美人是花的真身，花是美人的影子。

我忽然又想一个问题：究竟是花更香还是我的凌波仙子更香？我嗅嗅窗外，又嗅嗅窗内，鼻子告诉我：两香有异，我的凌波仙子香更浓，且多一种直暖人心的体温……我随即奔过去，将她拥到怀里，并要抱她上床。她要我先关了窗，可是看房里还亮，又说等晚上。我不好强求。顿了顿，我说：“夫

因此父亲怀疑母亲的清白，经常让她以泪洗面。偏偏我品行也叛逆，公然与妓女梳拢，辱没家风，父亲忍无可忍，将我扫出家门不解恨，肯定还辱骂毒打了我母亲，要不然她不会寻死。她是名门闺秀，知书达理，可杀不可辱。这罪，首先得问父亲。当然，也怪我。长不像不是我的责任，可我不该做出轻薄之事。尤其是，已经惹父亲大怒了，该听二哥的，老老实实呆榕风客栈，避避风头，等父亲息怒，金榜题名，云开雾朗，雨过天晴。可我……

二哥也可恨，怎不替我遮掩点呢？明知道父亲死要面子，在外温文尔雅，在家暴君一个，二哥却不知道应变。不为我，为了母亲，为了这个家……

我还有什么资格谈这个家呢？妻离子散，都是我造的孽！我是孽种……

我真想不回柳家了，不再连累你们，但愿母亲在天之灵能宽恕我！

19

既然没有家的后顾之忧，我索性以欣乐楼为家。

柳七长驻欣乐楼的消息，给芹娘招来更多客人。芹娘可开心了，对我和虫虫格外热情。不仅管饭，餐餐有酒，她还常常亲自作陪，只差陪上床。衣服换下，她叫佣人帮着洗。我偶感风寒，她请郎中上门，连药资也抢着付。我真过意不去，说：“芹娘，我要下辈子做牛做马报答你啊！”

芹娘笑盈盈道：“下辈子做牛做马不要，只要你这辈子做我干儿子！”

“不怕我辱没你家门楣吗？”

“你不是明着咒我吗？”

言重了，我连忙赔不是。我对芹娘由衷感激。她真像我亲娘一样。要不是在这种地方，我将来还得堂堂正正做人，真想拜她为干娘。

紫儿就不一样了。她开玩笑也从不叫我妹夫，而照常称我七郎。有天中午，虫虫口渴，我倒茶给她喝，顺便喂了几口，让对门的紫儿看到。当天晚上，紫儿讥笑我的凌波仙子：“你灌了什么迷魂汤，迷得我们大才子不肯走啦？”

“我才没灌什么迷魂汤哩！是你不要的……”

“哧——，得了便宜还卖乖！分明是你抢的，还说我不要！”

我的凌波仙子委屈得哭了。我连忙抽空到倾城阁坐坐，请紫儿多多关爱虫虫。她满脸阴郁责我有了新人忘旧人，好没良心。我迭声赔不是，给她填首新词，把她夸赞一番，她才眉开眼笑。

慕名到欣乐楼来看柳七的，绝大多数出于好奇。自古以来，文人墨客多得是，但是靠卖文为生，我恐怕算是第一人了！可是，男人看了多半失望。修养差的，没下楼就嚷开了：“原来这么个猴样，我还以为宋玉潘安哩！”女人要么不来，要么来者不善。有的竟敢当众向我索词，有的鸨母则明说到她那里待遇更好。我可不愿卖一辈子词，不愿给当成勾栏瓦肆让人看热闹的

请客!”

“我不喝!”我突然又叫道,“老板,快给我笔墨!”

刷着白石灰的竹泥墙壁上,早被人涂满了诗词,所幸字都写得比较小。我大笔一挥,铺天盖地狂草写上一首《鹤冲天》。人家填词,平平仄仄,斟字酌句捣鼓老半天才挤出几句。我这词根本不费思索,像喝醉了呕吐一样,一腔悲愤喷涌而出。这是我的人生宣言,公开向皇上向满天下宣告:

黄金榜上。
偶失龙头望。
明代暂遗贤,如何向。
未遂风云便,争不恣狂荡。
何须论得丧。
才子词人,自是白衣卿相。

烟花巷陌,依约丹青屏障。
幸有意中人,堪寻访。
且恁偎红翠,风流事、平生畅。
青春都一饷。
忍把浮名,换了浅斟低唱。

末了,用正楷端端正正署上我的大名“柳三变”三个字。

两个举子看得目瞪口呆:“你就是柳三变?”

“正是。”我笑道,双眼瞪着他们,“像吗?”

“也是柳七?”他们又问。

“柳七死了!”我正色说,“我是柳三变,奉旨填词的白衣卿相!”

“自己做儿子都做不好，还能指望你教养儿子？我们柳家可不能再出一个浪子！”大哥说。“好了，你可以走了！”

就这样，大哥和二哥一人一边架着我的胳膊往外拖。一出大门，像扔垃圾一样扔开我。我想返回再说些什么，他们不理我，更不让我进，好像两条看门狗一样把守着大门。

我彻底无家可归了！这里几十户人家，有好些亲朋好友，可我不知道去投奔哪家。我是被驱逐家门的，谁也不便收留，我也不便去连累人家。可我总是得有个归宿呀！

这里犹豫不决，那里两三家的狗在它家门口吠个不停。有一条狗还想冲上来，离我只有几步远。我慌了，连忙从边上柴堆抽出一根棍子，准备应急。同时，我瞥见另一边三五步的地方一片漆黑，立即退到那。狗是仗人势的家伙，你稍离它家远点就只能干吼。它又是欺软怕硬的家伙，你手里操了棍，它会吓得跑，远远地吼几声，屁都不敢放。

两脚本来就走得很累，跪那么痛，站这么久，现在有点发软的样子。我索性席地而坐。我嗅到一阵刺鼻的臭，断定边上是猪圈，可我懒得动。这时，我觉得肚子饿。午饭是在几十里外浦城吃的，早消化光了。现在，真的饿啊！当务之急，得赶紧找个吃的地方住的地方，先解决这一夜的问题再说。

乡间跟京城不一样。京城很多店铺四面有两三面敞开，夜里也没个遮掩。而这里，除了猪栏，家家门户紧闭。正绝望时，我想到村口的遇仙桥，那常有乞丐栖身，实在没办法只好到那去找个角落。可是吃呢？

这种季节，青黄不接，地瓜才栽吧，地里好像没什么可吃。枇杷之类倒是可以吃了，问题是天这么黑怎么上树？对了，菜地有黄瓜，也可以充饥。不过，那是偷啊！要是给人发现，说我柳三变现在家乡偷……太难听了！要不，向乞丐要点，他肯定有吃剩的。可是这样一来，我岂不是也变成乞丐，而且是向乞丐行乞的乞丐——乞丐都不如的乞丐？不，我不干！还是去菜地摘两根黄瓜吧，我小时候不饿也干过这种事，其实算不上什么偷。就这么定了！我立即起身，往村外摸着走去，又引来一阵阵犬吠。我紧握了粗棍，一眼不眨地警惕着……

一户门开，走出一个男子。他点着竹篾，光亮不大，得躲着风。发现黑暗中的我，他泛泛地跟我打招呼：“很黑啊，怎不点光！”

说话时，他连头都没抬，可是微弱的篾光还是让我看到他的脸，并且认了出来。我惊喜地叫道：“星伢！”

星伢一听，惊讶地看我，举高篾光直照我的脸：“索利克！怎么是你？”

“唉——，你应该听说吧！”

“哦——，是哟，是听说了！你去哪？”

“我无处可去！”我迫不及待说，“你家可以借宿一晚么？”

“前……前个十来年，观堂有个男人，他老婆年纪轻轻死了，他伤心极了，夜里到她坟头上吊……”

“你……你胡说什么啊！”她陡然变脸，站立起来，气得说不出话，旋即又坐下，抱歉地笑笑：“没什么啦！”

我觉得这里头肯定有什么奥妙，一个劲儿追问。她拗不过我，叹了口气，淡然说她红颜薄命，嫁给建州一个公子，过门当夜他暴病而死，守寡已七年有余。我斗胆笑道：“那你可以树贞节牌坊了！”

“谁稀罕啊！”她脸面火红起来，“只是没遇上合适的啦！”

我觉得她话外有音，不敢继续说了。

晚上，我没多喝酒，也没多聊天，早早歇息。然而，我怎么也无法不想她。我觉得让美人闲置，实在是罪过。我该去陪她！可我远有我的凌波仙子，近有丧父之讳。我想，要是张先没走就好了……

31

虫虫与林茹的幻影，不停地交替着，折腾得我几乎一夜没睡。我首先想的自然是我的凌波仙子，她如今怎么样？我说过会回去赎她，幸好没说很快，她应该有耐心。只怕芹娘没耐心，肯定要她接客了……这让我更不安，恨不能当即起身，插翅飞回去，将她从别的男人怀里抢回来。明知如此，我却一点办法也没有，只能眼睁睁看着她渐行渐远，渐觉虽悔难追。

林茹好像是冥冥之中派来接替虫虫的！她的美色、聪明还有热情，都让我心仪，从来没一个良家女子这样爱慕过我。我不能错失良机！可我又想：她要是并没想改嫁，而只是性格开朗、信口开河，只是我自作多情呢？

我听着一遍又一遍鸡叫，听到外面有早起外出的脚步声。差不多这样的時候，倒是睡着。等人家叫醒我，已经快中午。

来人是贤文伯的次子，年纪跟我相仿，不见忘了，一见就熟，我马上喊出他的名字义仔。他一迭声道歉，说叫醒我是不得已。原来，他父亲病重，请了仙姑，说是要冲喜，决定让他哥的儿子结婚，三天后刚好有个大吉日子。如果有空，想请我去做礼房先生，即写请帖写对联及记礼簿。本来他们想请我大哥二哥，可他们都上祖坟做事去了。

义仔家与我家也是世交，这么点小事不帮忙说不过去。何况，我没什么急事。家里那边让里长去找了，林茹这里……她这里说不上有我什么事吧？她正在厅上剥笋，用不着我帮忙。我随即应承，连声说好。义仔说：“不好意思！太匆忙，事情太多！洗一下，麻烦你自己来，过去吃饭！我家还记得吗？”

我说记得，他便连奔带跑走了。

林茹帮我打洗面水，说早叫小孩去敲了门，我没听到，只好让我继续睡。

“这是孔融说的?”

“你真不知道?”

“真不知道!”看来我书读得确实还不够。我只记得孔融让梨的故事,记得小时候德星他爸要我们写过让梨的作文,根本没听闻他瓶中寄物之说。

“你现在知道了,好好想想吧!”说着,翁德星掩门而去。

33

大约第二三次鸡叫的时候,我被一阵鞭炮和唢呐之类混杂声吵醒。想了想,断定是贤文伯家新媳妇入门。也许是想用百倍千倍的努力确保冲出喜来吧,鞭炮特别长特别响,唢呐铙钹之类乐器吹吹打打也特别刺耳。但我不想起床去凑热闹,那玩意儿不看也知道。我当年结婚也是这样,上半夜去接亲,天快亮拜堂入洞房。接着还要吃点心,跟亲人见面,中午是酒宴,没日没夜地忙乎。其实,这一天亲吻一下的时机都没有,没什么意思。我胡思乱想着,迷迷糊糊又睡去。

起床发现,脚还有些疼,走起来还有点瘸,但我还是早早瘸到贤文伯家,备好笔墨,等待宾客来上礼。我负责登记,另一个人负责收钱。

按规矩,第一个上礼的人,也是送礼数目最大的人,当是娘舅。贤文伯家这娘舅在五夫。按规矩请合家,前一两天就该到,可是这天半上午还不见人影。主人急了,反省一下,觉得匆忙中有所忽略,尊敬不够,马上派人火速带几乘轿子去接。按规矩,娘舅得坐正厅最大的席位,他没到酒宴都不敢开席。

午时已过,翁德星放学赶来,其他客人都到差不多了,只好先开始收礼,前头空几行。又过半个来时辰,其他宾客的礼也收差不多。我查一下,除了娘舅一家,还差我大哥二哥。收钱的说,我大哥二哥在守孝,不来了。我听了不是滋味:我怎么敢不同样为父母守孝呢?

要命的是,大家肚子饿得呱呱叫的时候,去接娘舅的人空着轿子回来。等在大门口准备迎接的义仔兄弟听了原委,立即冲进大厅,擂着桌子责问我:“你读书读到屁眼上去啦?”

我丈二摸不着头脑,吓得直往房间躲,以免挨他们兄弟的拳头。这时,百来个客人都围过来,好几个人将他们两个架住,翁德星等人则护着我。去接客的也进厅了,公布缘由:那娘舅跟国朝一样姓宋,可我写给他的请帖竟然用俗字,也即将宋字里面“木”下部那一撇一捺写成两点。那娘舅怒道:“我不姓那鬼字!我姓什么都写不清楚,请个屁呀!”那老朽犟得很,自己不来,也不让家里人来,硬让轿子空着回。大家一听,像热开的油锅。虽然有人怨那娘舅太死板太小心眼,更多则指责我太没良心,连人家这样的大事都不当一回事,说什么难听的都有。现在想来,我都不好意思跟你说。

一夫耕而十人食，怎么得了？因此，官府对僧人严格限量。度牒的价格猛涨，有钱难买。这样，各寺院充斥着大量准僧人，我也成为其中之一。

尽管我暂时不能剃发更衣受戒，得等买到度牒，我还是寄住下来先做居士，使用“回也”法号，虔诚地拜佛。为断绝尘世牵挂，我写了两封信。第一封给翁德星，对不告而别表示歉意，并请转告一是朱林茹，没敢提及紫霞客栈之夜，也没敢暗示将去接她，只是道声祝福；二是义仔兄弟，请予以谅解；三是胡祖茂，表示谢意；四是我大哥二哥，我们尘缘已了，请关照好我儿子。第二封信写给京城我那凌波仙子：

告别你之时，其实我挺有信心，因为我想很快能回去接你出来，白头偕老。我怎么也不敢料想，家庭以至整个人间竟然会这样一而再、再而三地将我驱逐，我只好抛弃人间。什么状元进士，什么天降大任，什么立德立功立言，什么严父孝子，什么男欢女爱，什么美味佳肴，全都与我无关了！

现在，我只对来生充满信心！为了脱离有生之日诸多苦难，我愿百忍成道，转迷成悟，离苦得乐。在来世，愿你我再相逢！

这信怎么寄虫虫呢？入宋以来，以军卒传邮，并允许私书附递。可我到哪去找官吏帮忙呢？只能找私人。要找刚好到京城而且会到欣乐楼的人，很不容易。给虫虫的信没法寄。我只能想，她也许被别的男人赎走，甚至可能早把我忘了……

寄给翁德星很容易，刚出山，不等进城，在廊桥就碰上一个到白水的人，托他帮我带去。寄出这封信，我觉得飘然出世，与人间尘封如昨了！

我跟正式僧尼一样认真做功课研习经文，还经常向了缘禅师讨教。了缘禅师已是古稀之年，满腹经纶。

寺院门口，一块足有半间屋子大的鹅卵石，刻着“漱石枕流”四个字，用笔圆浑而遒劲，行文落拓而神驰。字不难认，其意难解。了缘大师为我解释道：“此语在魏晋时常用。其一如农夫，枕石以解困，漱流以解渴。其二如文士，枕石以观云，漱流以戏水。其三如禅者，洗其见污之耳，砺其圆滑之齿。洗耳砺齿是一种本真的回归，是误入尘世后一种大彻大悟，是心为刑役后一种释然。”

通过对“漱石枕流”四字的领悟，我好像重新回归到心无一累、万象俱空的境界，洗尽了人世间的的是是非非，抛尽了为人处世中本来就不多的圆滑世故。现在，我不再灯红酒绿，不再依红偎翠，也不再幻想出将入相，不再有什么牵肠挂肚，每天独步山林，枕石而养神，漱流以悦性，返璞归真。

我跟僧尼们一起劳作。除了砍柴挑水做饭，主要是采茶制茶。这茶就是

口认我。他们走后，又过一会儿，心娘才进来，说鸨母认出我是柳七。我听了又喜又悲，喜的是又可以食衣无忧，悲的是我还得复活被自己处斩了的柳七。我请她叫鸨母来一下，有要事商量。

鸨母老狐狸样的，一双鼠眼好像能看穿黑暗。我开门见山问她怎么认识柳七。没想到，她冷冰冰答道：“我当然认得柳七，可我也认得你不是柳七！”

“你……你怎么……那你怎么说我是柳七？”

“我不对他们说你是柳七，难道要等我的客人来说你不是柳七？”

原来如此，这女人精明过人！我只好说，我的词跟柳七比不相上下，愿意为你写词。她坚持说不想等别人来说我不是柳七。我斗气说：“我如果是真的柳七呢？”

“真的也不要！已经死了，真的有什么用？”

39

桥刚搭起施工的架子，我就恳切求情，冒险爬着过去。

余杭跟杭州紧邻，比汴京东城与西城还近，可余杭的水灾比杭州严重多了。灿烂的阳光下，一路满是龟裂的淤泥。路边灌木丛或是田地里，不时可以看到人或者家畜的腐尸，一堆又一堆黑压压的苍蝇。更为可怖的是，有野狗抢食腐尸，苍蝇到处惊飞，到处弥漫着令人窒息的腐臭。我的心颤抖不已，进退两难。我想，大千世界如此残酷，我如果不坚强些，也可能这般暴尸荒野！我应当坚强起来，勇敢地直面一切！我半闭着眼，紧捂着鼻，疾步前行。

人们到处在忙。城外忙埋尸忙清理农作物，城里则忙治病出丧、撒石灰防疫、修房屋重开业等等，难见我这样的闲人。我加快脚步，直奔县衙。

没想到，衙门紧闭。现在什么时候啊，居然敢偷闲不上班？我想擂门口的大鼓，又觉得不大妥，来个折中敲鼓边。一个衙役闻声而出，一脸横肉问：“什么事？”

“找你们县令。”

“什么事！”

“你们县令叫徐灵迁，是吗？”

“是。”

“我是你县令的好朋友，想求见。”

他回去通报，出来却说现在没空会私客。我想了想，说：“麻烦你再禀报一声，我是柳三变。”

这回，衙役出来递给我几张餐券和一纸信，笑笑说很抱歉，说着关了门。徐灵迁的信只有寥寥数语：

我们就是神仙啊!”

他也时不时跟美女亲热一下，拥她们入怀，嬉闹一番，却从不宽衣解带。他给我讲房中术，说养身贵在于爱精，凡精少则病，精尽则死，不可不忍，不可不慎；但又不能自绝阴阳，阴阳不调同样生病而死。所以，房中术主张多御而不泄，采阴补阳。他做不到多御而不泄，只能多亲昵。我听了大笑，我说这简直是饕餮美人！浪费美人！为了美人，我宁肯折寿！他说那你看中哪位，尽管带入房去。他说：“这里是仙界，不受尘世条规约束，别傻！别等到像我这样老了……”

初二至十四、十六至三十那漫长的没有美女的日子里，他用美女的乳房为模做成两个银杯，小巧、浑圆而坚挺，一边把玩一边饮酒，别有风韵。这杯以乳头为底，盛酒时不能搁置，只能掌握在手。喝完盖在桌上，以掌抚弄，手感几乎乱真。

他不像邓文敦手会颤悠，斟酒水平特高，能将掌上的酒添得高出杯口些许，却半滴不溢。当然，这样不便抬举到嘴边，得先俯下身子吸一口。他强调说：“刚好半斤，一点不多，一点不少，你信不？”

我将两个乳杯轮着盯几眼，似乎想看看哪个不一样，却忽然觉得很像我凌波仙子那两个乳房，泛起一串串久违的记忆，笑而不答……

“当然，也要倒这样一滴不差……”他一边将杯重新添得满而不盈一边自言自语。他一般只添五六两，刚好三四口。

他有时一边独饮一边观望云卷云舒，有时一边独饮一边读书吟咏。有时分个乳杯给我，一边与我对饮一边闲聊、弈棋。他独饮也得用两个杯子，似乎意味着某丽人两个乳房一个不差，又似乎另一个杯子代表着某一个丽人，独饮也变成对饮……

陈仙也是儒学世家出身，博学多才，每每令我叹为观止。他对音乐颇有造诣，说官愈贵，琴愈贵，而意愈不乐。他对花木也有考究。有时候，我们在亭子里默坐，什么也不谈，他甚至要闭上双眼，却忽然说：“香来啦！”

“原来，你在闻香啊！”

“花香，你去嗅，那不算香。要等微风吹来，让它扑进你鼻子，那才是真正的花香。”

经过这番引导，我这才发现菊香。菊香太淡了，非用心不可。它种在房前屋后，每天清晨在花瓣上凝结着珍珠般晶莹圆润的露珠，占尽秋色。它不需要蜂蝶捧场，甘于淡泊，就像现在的我。

陈仙对诗词非常有兴趣。我来第一天晚上，他即兴吟诗一首，什么远寻瑶草到仙家，又来溪上种桃花。他告诉我：“我在这到处种了桃花。高高的悬崖峭壁上，攀不上去，就用弹弓把桃核种子射上去。一到春天，我这里漂亮得无法言表。不信你等春天来看！我要把每一个角落都种满桃花，不信神仙

看不到。神仙满意了，他们也会到我这来设宴，你信不信？”

我信吧，宁信其有不信其无！我也向往仙宴。于是我又新填一首《巫山一段云》，继续写武夷山传说中赴宴的群仙。这词后部写道：

贪看海蟾狂戏。
不道九关齐闭。
相将何处寄良宵。
还去访三茅。

陈仙看着我填词，连连点头，却又嫌不足，一是说太多典故，很难唱，恐怕多半也听不懂；二是说让仙人赶路赶半天却没赶上宴没喝上酒，他们不会生气吗？

我说这不是写给人唱的，也不是让人听的，只想让人读，所以写得雅些。以前我写给歌伎唱的也很俗，还爱用民间口语，人们一听就懂。至于仙家，他们如果感到遗憾，那我再写一首《巫山一段云》，表现仙家嬉游宴饮之乐。我说：“这下，仙人对我该没意见了吧！”

陈仙的生活正是我所梦想的。我只想跟着他就这样过下去，生怕他会驱赶我。我白天尽量帮他干些体力活，比如打柴、锄地、采果等等。我渴望着能早日乘羽轮飘驾赴仙城去喝金壶碧酒。既然是天鹅，理当在仙凡间自由地徜徉。

的别离？难道也要等到她死了才懂得珍惜？这么想着，我沉寂了十余年的心开始蠢蠢欲动……

这年冬，陈仙长子从京城到这山里来为他父亲庆贺八十大寿。宴毕闲聊，他说仁宗皇上非常“仁”。皇上也按月有巨额薪俸，但他自己破例不领，让给天下。有个府兵手臂生疮，疮疤蜿蜒像一条龙，知府将他抓了。仁宗闻知，责问道：“这算什么罪呢？”下令释放。另一方面，仁宗对朝中高官却严厉。各地举荐上的名单，照例呈仁宗审定。没想到，仁宗训斥说：“委任你们选拔人才，你们唯才是举得了，告诉我干吗？我怎么知道是不是真才实学？你们要负起责来！任命下去，如果有人告状说他不行，我拿你们是问！”吓得吏部官员一个个屁滚尿流。有的人平时爱得人好处——“卖官”，也不敢了。

说者无意，听者有心。听了陈仙公子一番话，我有点难以控制自己了……

不久，赵县令又转来我凌波仙子一封信，信里仅有她写的一首词。没想到，她现在也会创调了，曲名《击梧桐》，我从没见过。这词回忆我和她相知到相离：

香靥深深，姿姿媚媚，雅格奇容天与。
自识伊来，便好看承，会得妖娆心素。
临歧再约同欢，定是都把、平生相许。
又恐恩情，易破难成，未免千般思虑。

近日书来，寒暄而已，苦没怱怱言语。
便认得、听人教当，拟把前言轻负。
见说兰台宋玉，多才多艺善词赋。
试与问、朝朝暮暮，行云何处去。

这词击到我的痛处。我怎么另有新欢呢？怎么把前言轻负呢？我心底里向往的，仍然是你啊，我的凌波仙子！读完这词，我再也坐不住了，当即要出山。

我如实告诉陈仙，他支持我。他说：“你情况跟我不一样！最大不一样不是年岁，而是金钱。我在时愿与你分享，可我归去之后呢？你在这里还能过神仙般的日子吗？古人就说大隐隐在市，小隐隐在山。白居易还觉得最好是中隐，就是做个地方官，或者在朝中做个清闲的散官，边官边隐，似出似处，若即若离，既有世俗的享乐，又有隐逸的妙趣。去吧，快去混个官，你机会也不多了！”

我由衷感激陈仙这十来年对我如子如友，情同手足，临别又赠以肺腑之

娘死了，现在老鸨是虫虫。

芹娘尸骨未寒，这天请道士作最后一个七。不用说，我首先到芹娘灵前祭奠，一拜再拜。平心而论，她对我是有恩的。没有她发善心，我梳拢不到虫虫。她收留过我，还想收我做干儿子。我曾想过，及第入仕迎娶我的凌波仙子后，要像儿子一样报答她。哪曾想，她不告而别。想着这些，不禁泪水滚滚而下。我泣告说：“芹娘，我对不起你啊！”

虫虫将我扶起，带我先回韶阳阁歇息。

十余年过去，韶阳阁似乎一切如旧。让我惊愕不已的是，当年梳拢之余没及时烧掉的写有我姓名的祭祀牌位，依旧供在桌上。那原本深红的纸，已经发白。有一角破损，已被裱上。那裱纸的红色也已变淡。十余年，她无日不在等我啊！

我总以为她是水仙，经不住寒，需要温水，不曾想她柔中有刚，如此坚韧！我心里暗暗发誓：从今以后，决不能再让她受半点委屈了！

法场直到傍晚才结束，楼院到夜晚才恢复宁静。可是太安静了，好像一个客都没有。十余年过去，物是人非，除了虫虫，熟人只剩下当年的小丫妍妍，她现在已是当红歌伎。叫佣人帮我叫来妍妍，问虫虫要到何时才忙完。她说不知道，但是说欣乐楼为芹娘守七，七七四十九天不接客，要等明天重新开张。

快半夜时，虫虫才抽身回房陪我。我紧拥着她，相看凝视。她的眼不再那样黑白分明而闪亮，但似乎更为深邃或者说锐利，能看透我的五脏六腑。我有点慌，转而吻她。她抹着口红，我只能吻她的脸颊。她当年的鹅蛋脸已变圆，两粒乌珠子几乎不见。当年素面朝天，肤如凝脂，又嫩又润，可如今脸上一层粉末，粘上我的唇，并有些要进入口中。我不好意思当即用手抹嘴，只能将头搁到她肩上，更紧地拥着她的身子，而她的乳房已不像我带回的乳杯了，不再小巧，不再浑圆，不再坚挺。想想十余年的风风雨雨，恍然如梦，竟然觉得有些适应不过来。

默默地拥了许久，她才挣脱，坐在椅子上，叹道：“你一点都没变，好像……还更年轻了！”

“是吗？”我想，也许真有这种可能。我太早出老了！这些年在仙境求道，清心寡欲，修身养性，而不再呕心沥血，自然会好些。然而，我的凌波仙子大变样了。虽然远远望去还那么风韵，可一近观马上就发现诸多衰败。我坦言道：“你……变了！”

她苦笑一下：“后悔了吧！”

我重新将她拥进怀里：“不！只要你不后悔，我永远也不。我改名了，现在叫柳永！”

“柳永——，永……”